

戴敦邦老师真了不起,宝刀不老,佳作不断。上海书展期间,戴老师不顾年迈又出场了,他想到的是爱他的读者盼望和他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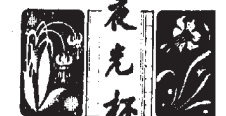
这让我想起2003年8月,也正逢书展,《戴敦邦新绘〈红楼梦〉稿本——画稿、眉批、札记》推出,此书是戴老师倾情透露如何创绘《红楼梦》的密码,也是戴老师与我合作编辑出版的友谊见证。经画家徐有武老师引荐,我有幸担任戴敦邦老师这本书稿的责任编辑。

戴老师曾是编辑,又是画家,还是教授,学识渊博,绘画高手。他却谦虚地说,他是“民间艺人”。他又说,我们是同行,只是你比我年轻,年轻有为,前途无量。就书稿如何编排,从排版设计到装帧,他一一告诉我,不厌其烦。封面采用暗红色,更能体现《红楼梦》的含义和精髓。他还为我介绍研究《红楼梦》代表性的学者专家,由我从古典文学吸收养料、陶冶情操,进行铺垫,做好引导。这样的作者就是一位难得的好老师。

这部书稿分量厚重,体现了戴老师的心血和艺术魅力。全书采用传统图书样式,竖式排列,由右至左阅读,再从左到右翻阅,可以缓解阅读疲劳;眉批放在图幅上面,札记放在图幅右处。此排列方案得到戴老师的指导,由我具体实施,书稿从责编到装帧设计,一气呵成。戴老师见到书非常满意,圈内外人士都感到蛮有艺术内涵,《红楼梦》的主题思想得到了生动演绎。

戴老师曾谈到出版此书的缘起和创作过程。自从《红楼梦》英文版画稿和《红楼梦》画稿集结出版以后,总有人前来请教或写信咨询,戴老师要回答爱他的读者提出的问题。小说以贾宝玉林黛玉爱情婚姻悲剧为基线,场面纷繁,意韵深远,生动揭示社会、家族兴衰中的人生百态。戴老师仿佛是置身于《红楼梦》中的一分子。从起稿到画稿,犹如电影导演般,他将《红楼梦》人物一组组一群群,细心组合排列;庭院、房屋、卧室等,人物的特征心态、环境氛围等,戴老师都要细细观察,反复揣摩,尽可能反映彼时人们的生活状态、思想特征,将《红楼梦》人物心态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

读者手捧这本书,叹为观止。这本书充分反映了他严谨、科学的创作态度和深厚的艺术造诣。这本书一版再版,深受广大读者喜爱。



信息量就更大,更有意味。

吴先生认为五言诗起源于妇女文学的证据,首先是刘邦的宠姬戚夫人唱的一首哀歌。她的歌是在春米时唱的,据《汉书·外戚传》所载,其唱词为——

子为王,母为虏。
终日春薄暮,常与死
相离三千里,当使谁
告汝?

她希望儿子赵王刘如意能知道自己可悲的处境,赶快来搭救她;吕太后得知后大怒,毒死了如意。吕太后太恐怖了!

那时的士人或模仿《诗经》用四言诗,或用骚体,都很讲究继承传统;而女子没有多少文化,就用口头语来唱,于是产生了五言诗。此后凡是女性之诗以及涉及女性题材的作品,例如如在徐陵(字孝穆,507—583)编选的《玉台新咏》一书中的许多诗就都是如此。

进而言之,凡是比较通俗的新的诗歌形式,例如后来的弹词之类,其创作和接受也大抵同女性密切相关。文化水平较高的作者往往跟着传统的老路走,而文化较少却有话要说的,则比较富于创造性,其成果后来就变成了新的传统。

不读书当然不好,而书念得太多了,也有可能变呆,创造性容易被压抑住。学究吟诗,往往不佳,道理在此。这种情形,很值得引起深思。

吴世昌先生(1908—1986)《词林新话(增订本)》一书之末,附有《诗话》127则,中多高论,很值得注意,且有待发挥。姑举其一以明之。

《诗话》第5则云:历年余在牛津大学讲汉诗,曾据戚夫人歌、班婕妤诗、李延年歌等创五言诗为女子所始作之说。此意曾与

五言诗起于女性

顾农

英学人 A.Waley 谈及,彼亦同意。今重读《玉台新咏》,既全为五言,又选时立意为艳诗,故几乎每首皆与女子有关,虽咏物亦拟人作女子,或述有关女子之行动。征夫思恋,咏叹歌舞,尤多牵涉女子,而大部为女子怨词,男子代作,其古意拟古之作,皆代怨女立言,则尤可证六代诗人皆知五古诗之无名者皆女子所作。而卷首以“上山采蘼芜”压卷,尤征孝穆之卓识。蔡文之《悲愤》,女子作品之尤著者。《汉书·尹赏传》所录民歌,亦为母妻之作品。孝穆序文盛赞才女,则彼心中固知五古为女子特长。曹氏乐府,多仿民女怨词,遂开建安风气,则女子文学在中国文学史之贡献,厥功甚伟,今知者绝鲜。(第418—419页)

这一段话 1955 年写于牛津,内容非常丰富,如果联系吴先生的《论五言诗起源于妇女文学》来读,

父亲想改换口味,我便去不远处一个大院里买菜盒。

老陈初来时四十岁左右,蹬着三轮车流动卖菜盒。有人问老陈哪里人,他说是当地的。

起初,老陈农忙时在家干活,农闲时去县城卖烙馍。过了一两年,他发现卖烙馍的收入和种地收入差不多,便把土地流转出去,夫妇俩同来县城打工。夫妇俩在靠河堤的地方租间民房,把孙子带来,一边卖烙馍,一边看孙子上学。老陈性子开朗,脑子活。她说一张烙馍五毛钱,两张合在一起做成菜盒,就能卖一块五,工作量差不多,赚钱快。当然,现在一个菜盒可以卖五块钱。

老陈见我走来,一边忙活着一边说,稍微等一下,你前面有三个人呢,过会给老人家翻个满是碎花的。我懂他的意思,多数老人喜欢

菜盒夫妇

唐大山

吃嫩的,好咬。我父偏好老些的。

老陈夫妇在县城已拥有自己的住房,是砖瓦结构的一片院子,只那片地皮流转,潜力无限。

老陈把孙子带在县城,是想让他在实验小学读书,以后能考个好大学当公务员。谁承想那小子脑瓜子灵就是不用在学习上,偷着去网吧打游戏,完成九年义务教育后跟着爷爷卖菜盒。干了一段时间,去长三角工作,月收入赶得上爷爷奶奶一年的菜盒收入。真是三百六十行,行行出能人。孙子没有学历有技术,对电竞不学自通,没过几年辞职开公司,招聘大学毕业生。去年孙子结婚了,孙媳妇是他招来的女员工,还是重点大学的。

时是景物,有时带着一点风情——有人画了穿长筒袜的胖女人的两条大腿。那些画是自由的,不关透视,颜色和谐,宏大主题,历史事件,他们的生活里有什么念念不忘的,他们就画什么。不会为挣钱画画,也没有委托人,所以画里的,都是不用调整的个人视角。而且这个“个人”,就是绘画者自己,是一个委身于平凡日常生活中的小人物。他们并不为民众呐喊,也不为民族代言,他们只是悄悄表达了自己对生活的感受。这些普通人本分节制地、轻易地扭转了现实中的逻辑,日常生活四平八稳里的令人不安,宁静的脆弱与锋利,就这样表现出来,这才是 naive(朴素的、原始的)吧。

亨利·卢梭是海关关税员,他的画旁边挂着塞拉芬·路易的画,他曾是女佣,雷内·伦贝尔是个退伍军人,在邮局当小公务员。他眼睛里工整异常、但暗流涌动的法国城市街景,总让我想起我在法国见到过的街景。这都是些未经过架上训练的普通巴黎人在自家公寓的日常空间里留下的小画,这种无功利心的单纯原来这么特别。我记得这个展厅里展出夏加尔时的人山人海,他到底有名。可看这些巴黎普通人画的,却在我看到的时候摇撼我心,比毕加索的《格尔尼卡》更摇撼我心。展厅里没别人,这些画才尽情地散发出荒诞不经的悲伤吧。经历过时代剧烈的颠簸,普通人觉得自己的伤痛似乎不那么重要吧,这种谦卑和克制和努力生活下去的心愿摇撼了我的心。

仍旧是尺幅很容易观赏的展厅,朴素本分的。这里展出日常生活中那些不肯随波逐流的心灵,从夏加尔、莫兰迪到亨利·卢梭,这个展厅很恰当地维护了日常生活的尊严,并持续地阐释了日常生活的诗意。

“白日梦”是上海久事美术馆的一个展览。是亨利·卢梭这个名字吸引我去的。

我去了日本看大原美术馆,在那里印象深刻的是一个叫亨利·卢梭的巴黎人画的小幅油画。他画里的光与卡拉瓦乔戏剧化强烈的光源非常不同,与伦勃朗故事性强烈的光源也非常不同。卢梭的油画呈现出来的光似乎

是从不同的方向、不同的时间段来的,甚至它们的透视也有着一种古怪的分裂,但却在一张画里,展现出由于分裂带来的另一种真实,令人不安的,摇摇欲坠般的,荒诞不经般的真实。它有一种木偶跳舞般的气质。我不会说它有错别字般的气质,但它的确让我想到了错别字在一句平整句子里的那种格格不入。他也是经历了世界大战的那种,他被送上过战场。看他画里的那种荒凉和格格不入,我总是猜想他心里对生活的感受。据说毕加索等一众那个时代的先锋画家都从他的画里受到启发,毕加索他们却省略了亨利·卢梭的荒凉和迷茫,而卢梭的这种静默的迷茫,才是与我心意相通的部分。在大原幽暗的展厅里,我在他画的一只白牛面前走不动路;在久事美术馆幽暗的展厅里,我在他画的磨坊前面也走不动路。

那寂静里好像暗示着又大又坏的事将要发生了,能听到宿命在拍着翅膀准备飞过来了,我们只能默默坐在那里等。

在上海我见到了几个跟亨利·卢梭相同的普通巴黎人,过着战后普通的生活,没受到系统的绘画训练,全凭天性里对画画的爱而努力画画。他们一定很注意节约,以在自己日常开支里支付昂贵的油画材料,所以他们的画大多是小幅的。他们没什么当米开朗琪罗的梦想,所以他们只选择自己有兴趣的情景画下,有时是个街角,有时是一扇窗子,有

白日梦

陈丹燕



巡江记

故里乡亲

符浩勇

开杂货店的庆爹

当村里有人办起碾米机厂,有人承包鱼塘养起花鸡麻鸭,他悄悄在购销站街旁撑起了一家杂货店。购销站里有的货,他的杂货店有,只是他的货价低些;购销站里没有的货,他的杂货店随着季节更换乡下农时的愿望。他的那辆半旧的四轮,隔天来去镇墟与县城,他念叨的总是最快抵达乡下人的惦记:一件货物不嫌少,多件货源不添烦。于是,大多有需求的不再去购销站。街旁比龙画虎的店铺多起来了,却是很多人都乐意光顾他的杂货店。于是他的杂货店成了闲坐谈家长里短的地方,过路游客歇脚的地方,邮递员投放报刊信件的地方,用方言给外乡人指路的地方,有时甚至是应急充借的地方。他的杂货店不是最大的,人们却都说,他拥有千里乡村最广阔的客户群。

卖冰棍的德叔

像乡下许多人一样,他喜欢晴天,尤其是喜欢酷热的夏日。趁着晴天他就可赶到墟镇的夏友冰室,贩上一桶被水凝结的冰棍。当然他也指望以冰棍换些旧货,但那是旧货就旧用的年月,换到旧货多是旧得没有用处,几乎不能换取意外好处。

每一根冰棍的薄利是五角,顶着一天的烈日,算下来可净赚八九元。可天公也不作美呀,明明早响贩下冰棍时,天苍苍的还是一片碧海晴空,可一过午后说变就变,这时他冰桶里剩下的正是他本可挣下的收成。但灰蒙蒙的雨幕未及与他商量就爬山越岭来了。

躲在他乡低矮的屋檐下,他看着阴雨蒙蒙,一天的热望顿成了他半生失意的冰冷。

赤脚医生森哥

他的被旱烟熏黄的手指并不影响助产,治横生、倒生难产不在话下。他的体温计比不上他的手灵,摸一下脑门就知道要吃什么药打什么针。

他在每一个场合出现都如天神降临。平日里一碗饭还未端热,门外只要有一个声响喊他便匆匆起身。他每一趟诊完后又急着回程,生怕别人找来遇不上他。不知谁说过一句话,他漾笑的脸可以减轻痛苦,带来温暖。他也有沉默的时候,他是乡下没有去参加葬礼的人。等到他的口头禅(不碍事)再无奏效,他孤独地躲在黑屋子唉声叹气,然后狠狠地吞吐吐雾。

剃头匠贵叔

乡村叫着一个沉甸甸的匠字,那是指他这辈子拥有的修剪不俗的手艺。每年端午节前,谁都不愿让长辈说,你的长发要留下当粽子绑线?他的飞刀驱逐的是疯长的流弊。每年临到七夕,谁都不想让人咋舌,他的剪子总是挡去纠缠的步履。他常年为康复出院的病人削去发霉的牵系,有时面临老人弥留之际,他仍主持一场仪式。这辈子,他见惯了打石的石匠为他人凿刻碑记,就像他毕生修剪的手艺从来不属于自己。



荷花世界梦俱香 (中国画) 龚晓馨

我的书架所陈书籍,有两排存放签名本。其中不乏文坛大咖的墨宝,亦有前贤师友所赠,于我而言,都视若拱璧。

签名本拿在手中,文字顷刻间有了温度,那些尘封已久以为早被遗忘的琐碎往事,阳光中尘埃开出隐形的花,仿佛书的作者此时就站在不远处,与我面面相看。

翻到一本《沿着无愁河到凤凰》,作者芳菲(周毅)。不禁想起一些十分久远的镜头。那时我已经给周老师投稿有两三年。同城而居,但彼此并未谋面,是单纯的作者与编辑的关系。直至 2016 年书展前夜,周老师邀我参加他们新书的首发活动。因我的一篇散文有幸被选刊,欣喜之中满是期待。

活动当日,我早早前来,但到了现场忽然又纠结起来——并没见过周老师啊?忖度间忽听得身后有人唤我,“王瑢!”时隔多年,至今仍清晰地记得,那天周老师一袭白裙,齐耳短发,大眼睛忽闪忽闪,银铃般的笑声中见我怔怔呆立,她的手直伸过来揽上我的肩,“一眼就认得出是你!王瑢你好呀!”我一直很好奇,周老师是如何能一眼在熙攘的人潮中辨识出是我?

五年,岁月如流,此刻看着扉页上周老师的笔迹——“山中难有菱荷卖,闲采野花供观音。”娟秀而不失刚毅的钢笔字,令我一时竟有些恍惚。记忆中,她永远都笑吟吟的,话里话外都是鼓励。春秋往苒不觉,如今我自己的书出版,做签售,做访谈……

爱读书的人,往往也热衷于淘旧书。旧

签名本的温度

王瑢

书曾为人所有,也正因如此,可能会留下原主人的“墨宝”。我喜欢这些“旧痕”,是得书之后的意外收获。有人觉得旧书品相不好,实则不然。翻看淘得的旧书,常有前主人的批注,看别人读同一本书的心得感受,引发完善自己的思考,或许只有只言片语触动内心最柔软的地方,也未尝不是另一种趣味。

作者签名赠书,读者买书求签名,究其根本,不过是吃透了爱书之人的某种“执念”。读书与藏书,意义迥然。其实很多喜欢读书的人,并非人人都有收藏的爱好。但

每本签赠书的背后,注定有一个故事。

于大多数人而言,买一本书读完,书的使命完成,转手赠予他人亦属常态。但若是别人特意签赠而得,书在某一特定时刻,在某一个灰头土脸的地摊或小店的角落被赠书人发现,难免尴尬。然而只喜好读纸质书的爱书之人,书越买越多,越囤越多,置放它们的成本与代价,实在不容小觑。书归何处?势必是个问题。

想起那次去某地出差,市中心地铁站出来,站台边有一位中年男子,白衣黑裤,鼻子上架副无框眼镜,默然端坐。脚边一个木头匣子打开,分门别类摆着几排书。

我已经走出去,忍不住又折返,看见有个学生模样的男孩经过,显然被吸引,俯身弯腰说着什么,这时我才发现,那中年男子的身后竖着一块展牌,上面写着:回收签名本……

十日谈

签名本的故事

责编:郭影

温暖和尴尬的签名经历都是深刻的记忆,对于后者,我更为感激。请看明日专栏。